天津市体育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津财绩效〔2025〕4号）以及《天津市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20〕17号）要求，市体育局组织开展了2024年天津市体育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预算安排及分解下达情况

按照《天津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和2024-2026年部门支出规划的通知》（津财预﹝2023﹞56号）要求，结合2024年体育事业发展计划和体彩公益金预算收入情况， 2024年年初市体育局安排对区转移支付体育彩票公益金9697万元。其中：群众体育7962万元，均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经费；青少体育1525万元，包括体校改革与学校体育融合发展资助经费1440万元、共建武术队85万元；竞技体育210万元，支持相关区举办重点赛事活动。上述转移支付资金经天津市财政局批复（津财教指﹝2023﹞83号），下达至16个行政区。

（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2024年工作任务安排和资金支出方向，制定区域绩效目标，具体为：

总体目标：1.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全民健身条例》，落实《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着眼新时代全面小康社会我市群众健身新需求，大力推动本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高质量发展，逐步完善公共体育服务设施，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健身需求。2.贯彻国家体育总局 教育部《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精神，推进《天津市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实施方案》的有效落实，将深化体校改革与促进新时代学校体育融合发展，提升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促进体育后备人才培养。3. 通过对体育后备人才开展相关的专业培训，进行训练竞赛活动，购置器材装备、科医设备，改善教学条件等方面工作，完善加强区业余训练工作水平，为我市和国家培养更多、更优秀的体育人才。4.2024年内举办1场全国蹦床锦标赛赛事，赛事规模约350人。通过举办活动，推进天津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高蹦床项目的普及和参与的积极性；2024年内举办1场京津冀森林半程马拉松事，赛事规模约1200人。通过举办活动，打造和提升天津市马拉松赛事知名度，推进天津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高市民参与马拉松比赛的积极性；通过举办世界级赛事推动我市体育产业发展，促进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推动我国和我市毽球项目发展水平，提升毽球项目运动员技术水平和运动能力，营造全民参与的热潮。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更新社区健身园480套；新建健身步道16条；新（改）建乡镇（街道）全民健身中心配建体育器材5个；新（改）建村（社区）全民健身中心配建体育器材16个；新建多功能运动场38个；新建户外微场地32个；新建笼式足球场20个；新（改）建柔道馆配建体育设施12个；新建村健身广场配建篮球场、健身器材16套；新建村健身广场配建篮球场28个；新建村健身广场配建健身器材33套；体育公园配建设施1个；室外智能健身房15个；支持区域重点业余训练单位18个；支持学校数量216个；专业技术和运动员培训650人次；购置服装器材1200件；开展德育和竞赛活动14次；校园文化建设1批次；举办全国和世界比赛3场；全国和世界比赛参赛人数1760人次；参加国家、队伍或组别数30个（组）。（2）质量指标：设施器材验收合格率98%；赛事、活动、培训完成率95%。（3）时效指标：各项任务完成时限2024年度12月底前完成。（4）成本指标：资金成本9697万元。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指标：促进青少年体育竞技水平9分。（2）可持续影响指标：对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影响持续增长。（3）经济效益指标：拉动天津市经济消费≥600万元。

满意度指标：（1）参与全民健身群众满意度95%。(2)参与训练、比赛青少年满意度90%。（3）参赛人员满意度90%。

以上绩效目标分解至各行政区，随预算安排批复下达。

二、综合评价结论

经我局对各区体育行政部门2024年度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进行汇总和审核，区域整体绩效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自评分数92.06分。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天津市体育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资金共计9697万元，实际执行3915.18万元，预算执行率40.38%。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市体育局会同市财政局严格按照办法规定的使用范围、支出方向和用途分配资金。结合单位申报的资金需求，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及时分解下达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对项目资金申请材料进行严格审核，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拨付中央补助资金，积极履行本级支出责任。定期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加快支出进度，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并加强资金的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各区体育行政部门按照任务下达情况，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了各项任务，具体为：1.2024年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均全部或超额完成，公共体育服务设施更趋完善，群众的幸福感、满意度不断提升。2.通过业余体校与中小学校开展合作，全市共有220所学校开展业余训练，以运动队为核心，开展课后服务，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及技能水平。通过提高体教融合度，达到普及与提高并重的目标，发现和培养更多优秀体育后备人才；3.与霍元甲武术学校共建青年武术队建设任务也圆满完成，教学设施更加丰富，有力保障了业务训练工作环境和培训力度，为我市培养更多优秀体育人才打下坚实基础。4.成功举办了2024年全国蹦床冠军赛暨巴黎奥运会选拔赛(第三站)、青龙湾森林公园半程马拉松赛和第十一届世界毽球锦标赛，比赛共有来自10个国家（地区）和15个省、区(市)代表队1779名运动员和教练员参赛。通过举办活动，推进天津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高蹦床、马拉松和毽球项目的普及和参与的积极性，有效提升了运动员的技术水平，促进了体育文化的交流，提升了天津在国际体育舞台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1）群众体育项目：更新社区健身园目标更新480个，实际完成480个；新建健身步道16条，实际完成17条；新（改）建乡镇（街道）全民健身中心配建体育器材5个，实际完成5个；新（改）建村（社区）全民健身中心配建体育器材16个，实际完成16个；新建多功能运动场38个，实际完成45个；新建户外微场地32个，实际完成42个；新建笼式足球场20个，实际完成20个；新（改）建柔道馆配建体育设施12个，实际完成12个；新建村健身广场配建篮球场、健身器材16套，实际完成16套；新建村健身广场配建篮球场28个，实际完成28个；新建村健身广场配建健身器材33套，实际完成33套；体育公园配建设施1个，实际完成6个；室外智能健身房15个，实际完成16个。以上设施均全部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

（2）青少年体育项目：支持区域重点业余训练单位18个，实际支持18个；支持学校数量216个，实际支持220个；专业技术和运动员培训650人次，实际完成培训750人次；购置服装器材1200件，实际完成购置1200件；开展德育和竞赛活动14次，实际完成14次；校园文化建设1批次，实际完成2批次。

（3）竞技体育项目：举办全国和世界比赛3场，实际完成3场，分别为第十一届世界毽球锦标赛、全国蹦床冠军赛暨巴黎奥运会选拔赛(第三站)、宝坻青龙湾森林公园半程马拉松赛；全国和世界比赛参赛人数1760人次，实际完成1779人；参加国家、队伍或组别数30个（组），实际完成28个（组）。其中，第十一届世界毽球锦标赛由于外交形势出现变化，原计划参加的国家未能报名，部分报名国家临时有特殊情况，未能前来。实际参赛国家10个；

**2.质量指标。**

设施器材验收合格率≥98%，实际全部全民健身设施器材均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100%；赛事、活动、培训完成率≥95%，实际完成率为100%。

**3.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时限于2024年12月底前完成，实际全民健身设施器材在2024年内均完成采购验收，并均已投入使用；全民健身、青少年体育各项赛事活动及培训均已在2024年完成。

**4.成本指标。**

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对区转移支付资金投入额度9697万元，因相关区可用财力不足，收支矛盾问题突出，财政预算平衡难度较大，调度资金困难，导致当年未拨付资金。2025年，各区已提前谋划，根据财政“三保”支出顺序，积极筹措资金，减少各项审批程序，结合财力及库款情况，逐步安排资金拨付，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实际支出3915.18万元。

**5.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天津市经济消费500万元，经统计，实际完成620万元。其中，滨海新区举办全国蹦床冠军赛暨巴黎奥运会选拔赛(第三站)拉动消费120万元；宝坻青龙湾森林公园半程马拉松赛拉动消费500万元。

**6.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青少年体育竞技水平9分，实际完成9.5分。主要是业余体校与中小学校开展合作，全市共有220所学校开展业余训练，以运动队为核心，开展课后服务，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及技能水平。通过提高体教融合度，达到普及与提高并重的目标，发现和培养更多优秀体育后备人才；共建青年武术队建设任务也圆满完成。青少年体育竞技水平成效显著。

**7.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影响持续增长，2024年新建的设施能够辐射周边区域，满足相关区域人民群众健身需求，对基层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提升了群众健身便利化程度，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求。

**8.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全民健身群众满意度95%，全年实际完成95%。全民健身活动开展和健身设施投入使用后得到参与使用人员一致好评，根据各区下发满意度调查问卷显示，群众对于新建场地设施的满意度达到95%；参与训练、比赛青少年满意度90%，全年实际完成95%。通过体教融合一系列措施，很好地带动了青少年参与体育运动的热情，根据各区下发满意度调查问卷显示，青少年对于体教融合的满意度达到95%；参赛人员满意度90%，全年实际完成92%。3项世界和全国比赛成功举办，参赛运动员对赛程设置、服务等均有较好评价。根据3个区下发满意度调查问卷显示，参赛运动员和教练员对于赛事活动局举办满意度达到92%。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是相关区可用财力不足，收支矛盾问题突出，财政预算平衡难度较大，调度资金困难，导致当年未拨付资金。2025年，各区已提前谋划，根据财政“三保”支出顺序，积极筹措资金，减少各项审批程序，结合财力及库款情况，逐步安排资金拨付，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总体来看，2024年天津市体育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资金除了未形成实际支付外，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并实现了既定效果。下一步，天津市体育局和市财政局将督促整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同时，此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相关各区申请和安排资金的重要参考。绩效自评工作结束后，我们将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的绩效自评结果进行集中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1. 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津财绩效〔2025〕4号），为加快推进绩效自评工作进度，2025年3月11日，我们下发了《天津市体育局关于做好2024年度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在各区体育行政部门积极配合下，顺利完成了此次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对区转移支付绩效自评工作，暂无要说明的问题和经验。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2024年度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